

证券代码：301231

证券简称：荣信文化

公告编号：2026-068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选择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后续认购产品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

2. 投资金额：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3.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

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鉴于上述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0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1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7,839,000.00元，扣除含税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68,787,914.95元，实

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9,051,085.05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100Z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少儿图书开发及版权储备项目	6,000.00	6,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合计		31,000.00	31,000.00

截至2026年10月14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 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科技支行	611301134013001996545	0	少儿图书开发及版权储备项目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南大街支行	129906760910903	0	补充流动资金
	浦发银行西安科技二路支行	72240078801000000059	0	超募资金
西安乐乐趣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西安唐延路支行	11460000000367578	54,457,817.40	荣信文化创意园区项目
合计			54,457,817.40	-

注1：以上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

注2：上表中招商银行西安分行南大街支行129906760910903、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科技支行 611301134013001996545、浦发银行西安科技二路支行 72240078801000000059账户余额均为0，已分别于2024年8月19日、2025年4月14日、2026年7月2日完成账户注销手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均已使用完毕。

注3：上表中华夏银行西安唐延路支行 11460000000367578 账户余额 54,457,817.40元(含利息和投资收益952.11万元，含未到期银行理财5,000.00万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9,051,085.05 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9,051,085.05 元。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依公司后续发展需要及相关规定确定具体用途。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77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9%，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

金项目建设的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4,5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29%，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以实施荣信文化创意园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西安乐乐趣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进行实缴出资，实缴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荣信文化创意园区项目。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9,270.00万元，剩余超募资金6,635.11万元（不含利息和投资收益）用于荣信文化创意园区项目。

三、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合理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选择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具体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后续认购产品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

（四）实施方式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

超募资金用途。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实际收益未能达到预期水平。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等。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闲置超募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超募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6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中原证券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荣信教育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